

双发〔2021〕99号

签发人：韩 秀

双桥集镇青少年儿童防溺水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青少年儿童防溺水工作，根据市县防溺水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镇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具体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实施本方案所制定的工作措施，实现教育家长、保护青少年儿童生命安全、预防暑期青少年儿童溺水事件发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家庭幸福。

二、工作步骤

（一）开展宣传、提高认识

镇政府制作宣传条幅，在各村和主要出入路口悬挂，各村和双桥集镇学区、双桥中学利用广播、微信、明白纸等形式广泛开展防溺水宣传，村里广播要循环播放防溺水宣传语音，各村在重点时段要利用广播提醒家长看护好自家的孩子，禁止未成年人下水游泳。

（二）摸清底数、建立台账

各村做好两个台账，一是以自然庄为单位逐户排查留守儿童并建立台账，在排查留守儿童时要摸清监护人及其父母的姓名、联系电话，留守儿童是否喜欢游泳，是否活泼好动。同时摸清留守儿童的监护人是否有监护能力；二是以组为单位逐个排查沟、塘、取土坑等危险区域，尤其是地处偏远的水域；摸清重点水域和危险水域的警示标识牌放置情况；

（三）强化措施，严防死守

- 1、在所有重点水域和危险水域设置警示标识；
- 2、每村成立一个应急救援小组，至少2人组成，配置两个救生圈和两件救生衣；
- 3、留守儿童家庭要逐户发放告知书；
- 4、各村制定值班表，明确专人每天对重点水域开展巡查。

（四）包保到人、压实责任

各包村干部为乡镇包保责任人，落实乡镇对村级的工作督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各村将重点水域和危险水域及留守儿童要包保到人，村支部书记督促村级各留守儿童和水域包保巡查责任人完成定时巡查工作，每天中午开广播提醒各位家中看护好自己的子女，确保工作有效落实；各包保巡查责任人不间断巡查自己所包保的留守儿童和水域，提醒家长和儿童做好防溺水工作，发现有留守儿童不在家的情况，要督促监护人立即寻找，发现有儿童在水里游泳要立即驱离并记录家庭住址，通知相关村和学校加强教育，通知家长加强监护；

三、工作要求

各村要高度重视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本着以人为本的原则服务好人民群众，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落实在工作实践中，贯穿于工作全过程。

四、保障措施

（一）各管理区主任每天督促各村落实防溺水工作先相关要求，包村干部到村指导村级防溺水工作开展并向管理区主任报告工作开展情况和存在问题。

（二）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每周一听取各管理区防溺水工作开展情况报告，研究下一步防溺水工作。

（三）对未按照要求开展防溺水工作的村由管理区主任约谈村党组织负责人，不按照督查要求立即整改的村在全镇范围内给与通报批评。对于不按照工作要求开展防溺水工作，造成后果的单位和个人，给相关责任人党政纪处分。

中共双桥集镇委员会
双桥集镇人民政府
2021年5月31日